屏東縣113學年度公私立國民中小學正常教學視導學校待改進與視導建議一覽表【國中】

視導項目	各校待改進與視導建議
壹、課程教學規畫及實施	**一、依課綱規定排授課** 1. 彈性學習課程未依課程計畫授課，多排給該班考科教師，且常有借課情形。 2. 課後輔導授課時間於週末或非上課日辦理。 3. 使用測驗卷及參考書並據以為教學內容情形。 **二、師資人力結構依專長授課** 1. 藝術、綜合活動、科技及健康與體育領域仍配同一班級其他領域任課教師。 **三、未具專長授課增能進修** 1. 未能呈現配課教師增能進修研習內容或相關佐證資料。
貳、學習評量實施	**一、依課程計畫設計多元評量方式並建立定期評量命審題機制** 1. 學校未能提供鼓勵教師設計及實施多元評量之支持措施,缺乏督導教師設計及實施多元評量策略,領域研究會亦缺乏進行多元評量之專業對話。 2. 多數學校在上午第一節課前、課間、中午休息或課後輔導時間辦理學生學習評量。 **二、遵守定期紙筆評量與模擬考相關規範** 1. 少數學校及教師公開呈現個別學生在班級及學校排名。
參、其他補充建議	**一、課程教學** 1. 班級課表之科目名稱未同步至十二年國教課程綱要部定課程名稱。 2. 彈性學習課程規畫建議朝向跨域課程設計方向，引導學生培養整合能力。 3. 各領域教學研究會議建議提供討論主題及進修規劃，以便教師共備時有系統被引導。 4. 專科教室外應張貼並更新課表；另考量專科教室部分設備具危險性，應張貼「專科教室使用安全規範」以提醒學生使用儀器設備的注意事項。 5. 有關非專授課教師之專業增能，應鼓勵教師參加校外專業增能，僅辦理校內領域教師增能活動，較無法達到系統課程的建構以及專業交流對話之目的。 6. 建議9年級抽離式技藝班應優先抽離彈性課程，請學校參考教育部國民中學技藝教育課程實施參考指引「表2 國民中學技藝教育抽離式上課各職群主題與國中全對應及部分對應領域課程節數原則」，以釐清各職群對應依據。 **二、評量** 1. 學校未呈現引導教師進行多元評量佐證資料。建議能於每學年第一次領域教學研究會擬定討論題綱，鼓勵並引導教師進行多元評量之規劃。 2. 應依據十二年國教課程綱要制定學生成績評量相關辦法或要點，落實多元評量。各領域教學研究會應討論多元評量機制或方式，

	並於期初告知家長及學生。 3. 應建立預警機制，並通知學習狀況不佳之學生及其家長；另任課老師應針對成績預警學生進行補救教學、學習扶助，並設計簡易表單，將輔導或補救作為進行紀錄；其補救作為應著重該領域學習重點的補救和習得，而非以作業或學習單取代。 **三、其他** 1. 於開學前將「國民中學教學正常化自我檢核表」及相關資料公告於學校網站首頁或專區。 2. 第一節上課前(早自習)行政端可規劃多元活動及數位課程，可避免單一評量的可能性。 3. 落實使用專科教室及進行教室及設備管理。